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启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2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衡阳市高新区杨柳路33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焦祺森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刊登于2023年4月2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1079403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6.266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4008583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6.739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70,708,20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526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75,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75,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150%。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特邀嘉宾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2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0783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6%;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223%;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7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2.00 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0783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6%;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223%;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7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上就2022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述职。

3.00 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0783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6%;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223%;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7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4.00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0783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6%;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223%;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7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5.00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0783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6%;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223%;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7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6.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0783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6%;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223%;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7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7.00 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0783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6%;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223%;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7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107836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6%;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64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6.2223%;反对10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77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议案通过。

(二)累积投票议案

9.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焦祺森、倪小桥、冯雪、唐婷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黄正明、黄文表、雷振华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表决结果如下:

10.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10.01.候选人:选举焦祺森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0518735股

表决结果:当选。

10.02.候选人:选举倪小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0,518,735股

表决结果:当选。

10.03.候选人:选举冯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0,518,735股

表决结果:当选。

10.04.候选人:选举唐婷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0,529,035股

表决结果: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01.候选人:选举焦祺森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0股

10.02.候选人:选举倪小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0股

10.03.候选人:选举冯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0股

10.04.候选人:选举唐婷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0300股

11.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11.01.候选人:选举黄正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0,518,735股

表决结果:当选。

11.02 候选人:选举黄文表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0,518,735股

表决结果:当选。

11.03 候选人:选举雷振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70,529,035股

表决结果: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1.01.候选人:选举黄正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0股

11.02 候选人:选举黄文表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0股

11.03 候选人:选举雷振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0300股

12.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颜克标、孙京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上述监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表决结果如下:

总表决情况:

12.01.候选人:选举颜克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份数:70,518,735股

表决结果:当选。

12.02.候选人:选举孙京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份数:70,529,035股

表决结果: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2.01.候选人:选举颜克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份数:0股

12.02.候选人:选举孙京伟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股份数:10300股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刘天娇律师、杨朔鸫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确认的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启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3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焦祺森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方式表决1人,无委托出席情况。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与审议形成如下决:

一、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焦祺森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倪小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曹定兴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颜立军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主任委员:焦祺森

委员:焦祺森、倪小桥、冯雪、黄文表、黄正明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主任委员:雷振华

委员:雷振华、黄文表、冯雪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主任委员:黄正明

委员:黄正明、黄文表、雷振华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主任委员:黄文表

委员:黄文表、黄正明、雷振华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冯雪为公司总裁;同意聘任曹定兴、唐婷、文戈、蔡军为公司副总裁;同意聘任唐婷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黄正明、黄文表、雷振华一致同意本议案。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九、通过《关于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调整的议案》;

为更好实施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强化监管服务职能,同意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进行优化调整,设4中心2部制,具体设置如下:4中心为战略发展中心,下设投资发展部、品牌事务部;产研事业中心,下设产业管理部、科技研发部;人力行政中心,下设人力资源部、行政管理部;证券事务中心,下设证券事务部、法律合规部。计划财务部和党群事务部2个部门保持不变。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十、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启迪药业营销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附件:

一、董事长、副董事长简历

1、焦祺森 1981年8月出生,男,满族,中共党员,博士学历,应用经济学博士后,中国国籍,无境永久外居留权。历任中国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央国家机关青联第四、五届委员。现任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京安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焦祺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除此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2、倪小桥 1974年3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12月入伍,先后历任青海省68060部队机关参谋、秘书、科长、处长,甘肃省68065部队长,衡阳市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现任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党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倪小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存在关联关系。除此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简历

3、冯雪 1990年2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启迪(湖北)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总裁。现任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除此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曹定兴 1966年1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湖南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证券事务代表,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规划部副部长、部长、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现任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定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5、唐婷 1978年2月出生,女,苗族,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衡阳市电子器材公司会计,衡阳市珠晖区审计局科员、副局长,衡阳市国资委审计科主任科员、科长;现任启迪古汉集团湖南医药有限公司监事长,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存在关联关系。除此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6、文戈 1973年1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副主任中药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衡阳中药厂成丸车间第一副主任,口服液车间主任,厂办公室主任、纪委书记,紫光古汉集团衡阳中药有限公司监事、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经理,启迪古汉集团衡阳中药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现任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副总裁兼任古汉中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文戈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7、蔡军 1982年8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迪信通商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生制药(3SBIO)、中钰资本、清科集团等任职,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高级副总裁。现任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副总裁。

截止本公告日,蔡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蔡军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8、颜立军 1971年7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政工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湖南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副科长,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主管、证券事务代表,启迪古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证券事务部副总监、证券事务代表。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颜立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颜立军先生已通过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条件。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启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4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通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以通讯方式表决1人。会议由监事长颜克标先生主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议案表决情况及决议内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选举颜克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简历见附件)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19日

附件:监事长简历

颜克标 1966年5月出生,男,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审判员、全市经济审判指导组组长,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法院副院长(挂职),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政策法规科科长;现任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颜克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衡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存在关联关系。除此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启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5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了加强公司营销管理,推动内外部资源梳理整合,开发新的业务资源及业务渠道,扩大销售区域范围,实现公司产品销售拓展目标。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计划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启迪药业营销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二)审议程序情况

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上述全资子公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湖南启迪药业营销有限公司

(二)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法定代表人:牛丽

(四)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五)出资方式:货币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六)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蛋白同化制剂及肽类激素的零售、批发、进出口业务;保健食品、消毒用品、消毒器械、卫生防护用品的销售;酒类经营;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国内贸易代理;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运输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品牌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上述全资子公司的设立事宜,上述注册信息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了加强公司营销管理,推动内外部资源梳理整合,开发新的业务资源及业务渠道,扩大销售区域范围,实现公司产品销售拓展目标。本次公司设立全资的子公司,有利于加强公司营销工作的统一规划管理,助力公司战略发展与产业目标的实现。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产生投资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行业及市场的变化,发挥自身优势,积极防范并化解各类风险。同时,全资子公司的设立尚需当地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的自有或自筹资金,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此次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启迪药业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9日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3-063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隆22转债"可选择回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15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3年5月26日至2023年6月1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3年6月6日
- 回售期内可转债停止转股
- 风险提示: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以100.15元/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隆22转债"。截至目前,"隆22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公开发行面值总额700,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隆22转债",债券代码:113053)。根据战略规划和经营需要,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3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2021年可转债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拟对"隆22转债"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隆22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隆22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现依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隆22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价格

(一)附加回售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规定,"隆22转债"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隆22转债"第二年的票面利率0.4%,计算天数为141天(2023年1月5日至2023年5月25日),利息为100*0.4%*141/365=0.15元/张,即回售价格为100.15元/张。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隆22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隆22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3053",转债简称为"隆22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3年5月26日至2023年6月1日

(四)回售价格:100.15元/张(含当期利息)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隆22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3年6月6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隆22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隆22转债"债券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发布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隆22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联系方式

1、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电话:029-81566863、029-86519912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012 证券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2023-064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22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101号西安铂菲朗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6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48,899,6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21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钟宝申先生因公外地出差,不便主持会议,全体董事一致推选董事兼总经理李振国先生代为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晓东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26,430,575	99.2630	3,715,382	0.1219	18,753,729	0.6151

2、议案名称: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26,439,575	99.2633	3,706,382	0.1216	18,753,729	0.6151

3、议案名称: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26,458,255	99.2639	3,687,702	0.1210	18,753,729	0.6151

4、议案名称:2022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26,539,417	99.2666	3,606,540	0.1183	18,753,729	0.6151

5、议案名称: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26,425,147	99.2629	3,719,310	0.1220	18,755,229	0.6151

6、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33,596,802	99.4981	2,207,233	0.0724	13,095,651	0.4295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67,683,815	97.3362	40,496,272	1.3282	40,719,599	1.3356

8、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